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0708 证券简称:中信特钢 公告编号:2025-020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2,560,000,000.00 元(含税),占上市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49.95%,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若按照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的截至2025年2月28日的股本 5,047,157,039 股计算,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每 10 股约派发 5.07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情形时,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分配比例调整的原则进行分配。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信特钢	股票代码	00070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海勇		杜鹤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江阴市长山大道1号中信特钢大楼21楼		江苏省无锡市江阴市长山大道1号中信特钢大楼21楼
传真	0510-86196690		0510-86196690
电话	0510-80673288		0510-80675678
电子信箱	zxtgdm@citicsteel.com		duhe@citicsteel.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全球领先的专业化特殊钢材料制造企业,具备年产约2000万吨特殊钢材料的生产能力。公司拥有江苏兴澄特钢、湖北大冶特钢、山东青岛特钢、天津钢管、江苏靖江特钢五家专业精品特殊钢材料生产基地,安徽铜陵特材、江苏扬州特材两家原材料生产基地,山东泰富悬架、浙江钢管两大产业链延伸基地,形成了沿海沿江产业链的战略大布局。

公司技术工艺和装备具备世界领先水平,拥有特殊钢棒材、特殊钢线材、特种板材、无缝钢管、特冶锻材、延伸加工产品六大板块,主导产品高端轴承钢、高端汽车用钢、高端能源用钢等国内外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细分市场领先地位持续,产品畅销全国并远销美国、日本以及欧盟、中东、东南亚等80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所生产的高端轴承钢产销量连续十余年全球领先,高端汽车用钢、工程机械用钢、风电用钢、海洋系泊链钢、矿用链条钢、连铸大圆坯等材料国内市场占有率领先。

公司先后荣获了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中国工业大奖,世界钢铁协会Steelie奖;牵头编制了全球首个《(汽车用)特殊钢PCR》,这也是中国首个特殊钢绿色低碳评价标准;建成了全球特钢行业首家灯塔工厂。

2024年,面对严峻的外部形势,公司克难奋进、顶压前行,统筹推进"极致成本、极致效率"攻关,依靠科技创新,加快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培育新质生产力,在多个领域取得了可圈可点的成绩,经营业绩继续跑赢大势。2024年公司实现钢材销量1889.0万吨,其中出口销量220.2万吨;营业收入1092.0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1.26亿元,效益保持行业领先,展现了强大的抗周期发展韧性。公司在2024中国钢铁企业竞争力(暨发展质量)评级中再次荣获A+(极强)评级,在2024中国钢铁企业ESG评级中再次荣获AAA评级。

1.深化品种结构调整,助力业绩保持行业领先。2024年,公司多措并举克服市场需求大幅下滑的不利影响,持续加强市场导向、用户应用技术研究,深耕细分市场,实施重大项目挂图作战管理模式,积极推进管理协同、物料协同,全年实现对外销量1889.0万吨,其中外贸出口220.2万吨。紧紧抓住轴承、新能源汽车等行业发展契机,积极调整品种结构,重点品牌产品轴承钢销量同比增长6%;能源用钢销量创历史新高。ZF、大众等汽车用钢国产化项目销量同比增长38%,新能源汽车用钢销量同比增长29%;线材高效品种桥梁缆索、弹簧钢丝、紧固件用钢分别同比增长30%、23%、20%。81个"小巨人"项目全年销量738万吨,完成年度计划的103%,同比增长10%。"两高一特"产品再立新功,全年销量同比增长23%。

2.加大关键技术研发,全面提升科技核心能力。2024年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达到4.21%,同比增长0.31个百分点;获授权专利476件,其中发明专利162件,国际发明专利20件;参与制修订国内外标准28项,其中ASTM标准1项;承担省部级以上项目40项,同比增长38%;年内完成关键材料攻关项目6个。兴澄特钢成功开发世界最大直径1320mm连铸合金圆坯,连续5次打破世界纪录;120mm高韧性要求石油炼化用钢国际首发;100mm厚9Ni钢再次突破超大厚度承压设备用镍系低温钢规格极限,填补空白;成功开发第一批直径1000mm特大断面的P92连铸圆坯,填补国内外空白;成功开发低锰无铌船板DH36,通过九国船级社认证。大冶特钢高铁轴承钢通过国家科技部验收;航空发动机用轴承钢M50突破关键技术瓶颈并应用于SKF、Schaeffler、FAG等航空轴承海外工厂,通过国际主机厂的认证,成为国内唯一;成功研发国产大飞机管路件、紧固件等关键核心部件用钢,填补国内技术空白。青岛特钢获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天津钢管高温高压、高抗挤毁等多个特殊环境用管实现国内首发。浙江钢管荣获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称号。

3.践行钢铁强国使命,保障高端制造供应稳定。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多项国家重点工程,受到中央电视台、《人民日报》等央媒的高度关注。比如,2024年6月30日,举世瞩目的粤港澳大湾区超级工程——深中通道正式通车,公司旗下兴澄特钢生产的钢丝用盘条用于桥梁主缆,大冶特钢生产的桥梁锚具用钢用于连接伶仃洋大桥的海中锚具。2024年3月4日,中国石油发布消息,位于新疆塔里木盆地深地塔科1井钻深突破万米,一开二开所用套管全部为天津钢管供货。面向国家重大工程,突破了盾构机主轴承用连铸大圆坯、燃气轮机拉杆用高温合金、2200兆帕级超高强度桥梁缆索用钢生产的关键核心技术难题;面向国家能源安全,解决了深海钻采用高可焊性、高疲劳寿命钢悬链线立管和高温耐腐蚀油井管技术难题;面向低碳绿色发展,解决了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球轴承关键材料生产的核心技术难题。公司始终面向前沿科技,在机器人制造领域提供滚珠丝杠、RV减速机关键材料、谐波减速机关键材料、直线导轨、拉力器等材料,已实现批量供货。

4.强化公司合规管控,持续夯实管理可靠根基。公司荣获"新财富杂志最佳上市公司""杰出IR团队""杰出ESG价值传播奖"等奖项,并连续五年获得深交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A级评定;《基于大数据的企业风险内控自动化预警系统及方法》获首个管理类发明专利;《基于全域全员的风险合规文化生态圈建设与实践》获评2024年度冶金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公司董事会战略、风险及ESG委员会审议通过了《环境、社会及管治工作管理办法》,建立健全"三层四级"ESG管理架构,全方位将ESG理念融入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管理全过程。2024年公司被纳入MSCI中国指数,入选《钢铁行业社会责任蓝皮书》十大优秀案例,荣获2024责任鲸牛奖"ESG先锋企业奖"、新浪财经企业ESG金贵奖"公司治理责任优秀企业""社会责任优秀企业",在中国冶金报"ESG探路者"栏目发表专栏文章《如何以ESG理念引领未来可持续发展》,S&P Global ESG获评42分,FTSE Russell 获评2.9分,Refinitiv ESG获评78分,Wind ESG获A评级,获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ESG评级获最高级AAA,ESG各项表现均位于国内同行领先地位。

5.深入推进对标协同,激活降本增效内生动力。公司推动落实482个降本项目,持续开展采购半径优化、合金引入替代工作,开展产销研协同赋能、生产、决策等工作效率;推进专业条线管理赋能,提升管理、效能、内控等专业指标;开展数智赋能,自主解决20多项业务需求。公司旗下各企业关键生产技经指标稳步提升,兴澄特钢电炉成本、大冶特钢转炉成本、青岛特钢一炼钢成本压降均超9%。

6.稳步推动转型升级,实现绿色钢铁低碳发展。公司自主开发的"一总部,多基地"双碳信息化平台同时斩获载边境调节机制CBAM和产品碳足迹PCF符合性认证,为国内首创。与世界钢协联合举办"国际LCA暨产业链协同创新低碳发展大会",与国内外25家优秀企业开展绿色低碳产品探索合作。兴澄特钢入选中国工业碳达峰"领跑者"名单;青岛特钢、天津钢管获评工信部全国"水效领跑者",并通过EATNS碳管理体系认证;靖江特钢近零碳短流程示范项目被工信部列为国内首批示范类标杆项目。

7.把握数智赋能机遇,驱动产业数字发展动能。公司自主研发攻关烧结智能控水、异景同模等10多项人工智能模型项目,深入业务场景,为公司提供强大的AI能力。兴澄特钢成为特钢行业首家通过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4级评估企业,获评"全国首批中国工业数据治理领跑者企业"、工信部"质量提升优秀典型案例";大冶特钢获评"工信部2024年数字领航企业";青岛特钢获评全国首批卓越级智能工厂;青岛特钢、扬州特材两大案例成功入选工信部"钢铁行业重点场景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公司已接入了数据大模型,成功搭建"特钢信使"应用,并已在相关业务场景试点上线,公司将坚定不移加大智能制造投入,推动数字产业与智能制造示范线建设。

8.系统谋划出海布局,积极探索海外发展机遇。公司积极谋划海外布局,加快了国际化"启航"项目以及国际化人才队伍的准备工作。2024年以来重点对东南亚、中东、北美以及欧洲地区的20多个钢铁项目以及南美、澳大利亚的资源项目进行了深入考察和系统论证,明确了"资源+主业+分销"全产业链布局的国际化战略,确定了"并购优先、由后往前、先小后大、稳妥推进"的实施策略,遴选出重点项目进行推进并取得积极进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111,043,379,345.44	116,506,605,547.44	−4.69%	90,774,849,54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930,430,985.00	38,609,126,148.91	6.01%	36,277,428,775.79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09,202,941,453.90	114,018,799,187.96	−4.22%	98,344,705,61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25,627,037.63	5,721,189,483.50	−10.41%	7,105,360,274.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74,802,510.90	5,263,415,483.90	−5.48%	6,078,615,472.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41,487,220.01	10,658,114,222.55	0.78%	13,434,365,873.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2	1.13	−9.73%	1.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0	1.11	−9.91%	1.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5%	15.54%	减少2.49个百分点	20.9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8,428,786,439.94	28,576,412,947.24	26,498,640,138.95	25,699,101,927.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9,809,828.84	1,365,541,591.32	1,110,767,506.43	1,289,508,11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37,744,667.00	1,330,602,056.73	1,070,415,309.68	1,236,040,477.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5,168,766.51	7,063,756,628.28	−1,634,286,750.59	6,707,186,108.8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89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3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05%	3,787,987,284.00	0.00	不适用	0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3%	228,854,000.00	0.00	不适用	0
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6%	215,251,416.00	0.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2%	76,963,604.00	0.0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4%	17,383,744.00	0.0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启恒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4%	16,920,629.00	0.00	不适用	0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6012组合	其他	0.28%	14,003,111.00	0.0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4%	12,015,400.00	0.0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睿玺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0%	10,208,500.00	0.0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其他	0.20%	9,891,947.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和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同属中信泰富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形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545,544	0.15%	36,600	0.00%	17,383,744	0.34%	0.00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787,300	0.06%	44,700	0.00%	12,015,400	0.24%	0.00	0.0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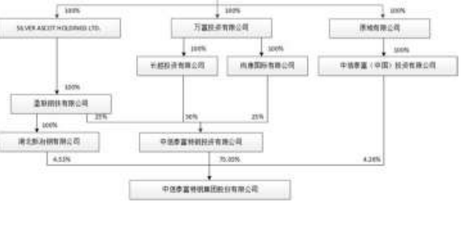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中特转债	127056	2022年02月25日	2028年02月24日	499,965.73	0.9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将于一年内支付的应付债券利息为38,793,539.65元,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资信评级机构,在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对公司进行跟踪评级,评级情况无变化,根据资信评级机构对公司出具的最新跟踪评级报告,明确"确定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中特转债'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60.53%	64.26%	−3.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20,761.17	544,027.24	−4.28%
EBITDA全部债务比	29.98%	32.05%	−2.07%
利息保障倍数	6.36	6.64	−4.22%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9.87	9.16	7.75%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1.01	10.67	3.19%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00%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0708 证券简称:中信特钢 公告编号:2025-018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3月8日以书面、传真、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5年3月19日在中信特钢大楼22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董事长钱刚先生主持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2024年,面对严峻的外部形势,公司克难奋进、顶压前行,统筹推进"极致成本、极致效率"攻关,依靠科技创新,加快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培育新质生产力,在多个领域取得了可圈可点的成绩,经营业绩继续跑赢大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充分、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年度的经营状况。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2,560,000,000.00 元(含税),占上市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49.95%,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若按照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的截至2025年2月28日的股本 5,047,157,039 股计算,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每 10 股约派发 5.07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情形时,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分配比例调整的原则进行分配。

经核查,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是基于公司2024年度经营状况、未来发展规划的基础上提出的,本次现金分红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又能使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中信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关于对中信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向金融机构借贷事项的议案》;

根据公司运营对资金的需要,母公司2025年向金融机构信用贷款总额度不超过50亿元。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的需求量,按有关规定办理贷款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兴澄特钢向参股公司湖北中航冶钢特种钢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的表决:公司关联关系董事钱刚先生、杨峰先生、李国忠先生、郭家骅先生、黄国耀先生、罗元东先生回避表决;与本议案无关联关系的董事张晓刚先生、李京社先生、刘卫女士同意本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子公司兴澄特钢向参股公司湖北中航冶钢特种钢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信银行开展存贷款等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的表决:公司关联关系董事钱刚先生、杨峰先生、李国忠先生、郭家骅先生、黄国耀先生、罗元东先生因在公司控股股东方及其一致行动人担任董事或高管职务而构成本议案的关联方,对本议案回避表决;与本议案无关联关系的董事张晓刚先生、李京社先生、刘卫女士同意本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关于与中信银行开展存贷款等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和五矿证券就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和五矿证券就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在2024年度审计过程中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5年财务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5年的审计费用合计拟不超过400万元,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5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确定具体的审计费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对本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作出评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机构,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如下: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7.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8.审议了《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本议案涉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9.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工作进程安排,本次董事会决定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将于2025年4月10日召开。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及第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的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000708 证券简称:中信特钢 公告编号:2025-028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定将于2025年4月10日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规、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10日(星期四)14:30开始;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1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1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3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4月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江苏省江阴市长山大道1号中信特钢大楼三楼会议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00	关于子公司兴澄特钢向参股公司湖北中航冶钢特种钢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与中信银行开展存贷款等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见2025年3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等文件。

上述第6项、第7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将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上述第4项、第6项、第7项、第8项、第9项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3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

2.登记时间:2025年4月8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江苏省江阴市长山大道1号中信特钢科技大楼。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法人股东账户、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持法人股东账户、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持股凭证、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和委托人股东账户、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5.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人:杜鹤

(2)联系电话:0510-80673288

(3)传 真:0510-86196690

(4)电子邮箱:zxtgdm@citicsteel.com

(5)邮政编码:214400

6.会议期间及费用: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2。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3月2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指示,或对同一议案有多项授权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00	关于子公司兴澄特钢向参股公司湖北中航冶钢特种钢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调整在中信银行存贷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注:请对议案"同意""反对""弃权"三项意见栏中的一项发表意见,并在相应的空格内打"√",三项委托意见栏均无"√"符号或出现两个以上"√"符号的委托意见均为无效。

委托单位(盖章):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性质和持股数: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附件2: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08】",投票简称为"中特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4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10日上午9:15—下午15:00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0708 证券简称:中信特钢 公告编号:2025-019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3月8日以书面、传真、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5年3月19日在中信特钢大楼22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公司监事会主席郑静洪先生主持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会议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2,560,000,000.00 元(含税),占上市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49.95%,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若按照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的截至2025年2月28日的股本 5,047,157,039 股计算,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每 10 股约派发 5.07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情形时,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分配比例调整的原则进行分配。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2024年度盈利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兴澄特钢向参股公司湖北中航冶钢特种钢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关于子公司兴澄特钢向参股公司湖北中航冶钢特种钢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有效执行,公司的内控制度、内控体系健全和完善,风险评估、风险控制进一步落实,公司的运行质量、管理效率不断提高。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状况,内部控制是有效的。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向金融机构借贷事项的议案》;

根据公司运营对资金的需要,母公司2025年向金融机构信用贷款总额度不超过50亿元。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的需求量,按有关规定办理贷款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信银行开展存贷款等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关于与中信银行开展存贷款等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在2024年度审计过程中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5年的审计费用合计拟不超过400万元。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审议了《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本议案涉及监事会全体监事薪酬,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000708 证券简称:中信特钢 公告编号:2025-029

债券代码:127056 债券简称:中特转债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对2022年2月通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的资金(以下简称"募集资金")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编制了《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12月24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1]4082号文《关于核准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本公司于2022年2月向社会公众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50,000,000张,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00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0,00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80,000,000.00元,上述资金于2022年3月3日到位,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 (2022) 第0209号验资报告。

(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81,577,976.14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932,711,825.68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1,047,288,174.32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人民币1,129,882,605.41元,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的差异为人民币82,594,431.09元,为本公司募集资金银行账户收到的银行利息人民币82,799,552.99元及扣减的手续费人民币205,121.9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维护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二)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2022年3月9日,本公司所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汇总如下:

甲方一	甲方二	乙方	丙方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丙方一)、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丙方二)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青岛润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大尧三路支行	
	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香港中路支行	
	铜陵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分行	
	湖北中特新化能科技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冶钢支行	
	湖北中特新化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2022年8月16日,本公司所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情况汇总如下:

甲方一	甲方二	乙方	丙方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丙方一)、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丙方二)

上述协议条款与《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 [2022] 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中规定的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本公司及上述子公司按照上述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相关募集资金银行账户的期末余额合计人民币1,129,882,605.41元(其中包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的人民币82,594,431.09元)。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款余额如下: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名称	银行账户账号	余额(人民币元)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8111501012200938684	120,992,611.1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1803010129200086479	已注销(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冶钢支行	湖北中特新化能科技有限公司	422422008011000150981	已注销(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湖北中特新化能科技有限公司	557381657769	已注销(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大尧三路支行	青岛润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72000407013001977465	已注销(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香港中路支行	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	532904837210111	已注销(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分行	铜陵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187265714258	已注销(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8110501012901915723	已注销(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32050161613600002141	已注销(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8110501013702010423	994,822,556.5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总募集户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110501012001915672	14,067,437.66
合计			1,129,882,605.41

注:本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23年9月5日召开的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投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的议案》,同意终止部分项目并将相应的节余募集资金全部投入"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特冶锻造产品升级改造(三期)项目"。为方便本公司统一管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本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已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本公司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与上述各家销户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参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2年3月10日,本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除承销费外的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853,301.90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467,815,206.16元,合计人民币1,468,668,508.06元。

本公司于2022年3月25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468,668,508.06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一致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符合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前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进行了鉴证,并于2022年3月25日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2)第2817号的鉴证报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已完成置换金额人民币1,398,668,527.84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存款产品,有效期为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额度。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表: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期限(天)	理财起始日	理财终止日	购买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本期实现收益(万元)
中信银行	"信益+"组合存款	184	2024/08/28	2025/02/28	98,000.00	1.75%	–
中信银行	"信益+"组合存款	183	2024/08/30	2025/03/01	2,000.00	1.75%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的议案》,本公司拟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由于本公司募投项目"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新增80MW亚临界燃气轮发电机组项目"、"湖北中特新化能科技有限公司焦化环保升级综合改造项目"、"青岛润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续建煤气综合利用热电建设项目"、"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超低排放改造综合治理项目"、"铜陵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80MW超高温亚临界煤气、蒸汽综合利用发电项目"、"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超低排放深度治理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使用状态,计划投入的募集资金有节余,共计54,462.80万元(包含利息收入),本公司将上述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全部投入"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特冶锻造产品升级改造(三期)项目"使用,占募集资金净额的10.94% 。此议案已于2023年9月5日召开的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8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部分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

除上述项目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投入本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指引等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相关信息的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24年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审议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3月20日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万元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注释1)		498,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157.8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3,271.1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4,462.8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94%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特冶锻造产品升级改造项目(二期)	不适用	60,000.00	60,000.00	6,033.66	49,659.43	82.77%	2024年06月	注释2	注释2	否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新增80MW亚临界燃气轮发电机组项目	是	21,000.00	14,479.41	–	14,479.41	100.00%	2023年04月	注释3	注释3	否
湖北中特新化能科技有限公司焦化环保升级综合改造项目	是	140,000.00	120,111.94	–	120,111.94	100.00%	2023年06月	注释4	注释4	否
青岛润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续建煤气综合利用热电建设项目	是	18,000.00	8,570.36	–	8,570.36	100.00%	2022年12月	注释5	注释5	否
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超低排放改造综合治理项目	是	18,000.00	13,240.57	–	13,240.57	100.00%	2023年06月	注释6	注释6	否
铜陵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80MW超高温亚临界煤气、蒸汽综合利用发电项目	是	19,000.00	19,036.68	–	19,036.68	100.00%	2022年06月	注释7	注释7	否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超低排放深度治理项目	是	14,000.00	2,369.13	–	2,369.13	100.00%	2023年06月	注释6	注释6	否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特冶锻造产品升级改造(三期)项目	是	60,000.00	114,462.80	12,124.14	17,803.66	15.55%	2027年0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不适用	150,000.00	148,000.00	–	148,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500,000.00	500,270.89	18,157.80	393,271.18	—	—	—	—	—

*本对照表中所列出的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与相关单项数据计算得出的结果略有不同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湖北中特新化能科技有限公司焦化环保升级综合改造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如下:2024年度国内焦炭价格持续下跌,国内独立焦化企业均保持低利润或亏损状态运行,故该项目今年未达预计收益; 2.铜陵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80MW超高温亚临界煤气、蒸汽综合利用发电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如下:2024年实际发电成本高于立项预测成本,故该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本公司不存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2022年3月25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468,668,508.06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其中,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467,815,206.16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53,301.90元置换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已完成置换金额1,398,668,527.84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4年8月19日,本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存款产品,有效期为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额度。

(下转B86版)